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4-015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五楼第二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郑维新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4 名），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经董事会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完整、准确，财务报表经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同意公司编制的本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财务信息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不进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财务信息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且运行有效，能够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能够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的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1、薪酬构成：年度薪酬 = 月基本工资（其中月岗位工资 60%、月绩效工资 40%）+ 季度绩效工资 + 年终奖金。

2、考核办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月份考核、季度考核由公司相关部门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管理办法》中《绩效考核办法》执行。2024 年度年终奖金按照《绩效考核办法》确认具体数额。

3、薪酬发放：月基本工资：按月考核，次月发放；季度绩效工资：按季度考核，按季度计提，年终统算后集中发放；年终奖金：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考核办法确认具体数额，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发放。

4、其他：（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内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并予发放。（2）以上薪酬总收入为税前金额。（3）本方案自 2024 年 1 月份起执行，本方案未通过前发放部分，根据本方案进行调整。

本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郑钧先生、李颜林先生、陈飞先生、黄仕敏先生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2.01（子议案）：确认非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郑维新先生、郑钧先生、孙玉文先生、李颜林先生、陈飞先生、黄仕敏先生回避表决。

12.02（子议案）：确认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独立董事杨克泉先生、王宝维先生、李在军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购买机构不限于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以降低财务成本。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 3 亿元）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春雪食品 2023 年环境、社会、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他重要事项。未发现参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要求，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状况，有利于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健康发展，有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要求并结合自身经营需求，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及重要业务流程，有效控制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各类风险，保证了公司资产安全，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监事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正常运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和稳定发展，公司坚持严格遵守担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审慎地控制对外担保，没有出现违反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形，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拥有绝对的控制权，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相关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根据资金整体运营情况，秉承资金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开展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通过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购买机构不限于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在议案确定的数额及期限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春雪食品 2023 年环境、社会、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1）。

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提出，目的是为了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与利率波动风险对公司利润的负向影响，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投机和套利交易行为。公司针对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制定了可行的风险控制措施，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及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 年度投资计划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4-017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不进行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
- 公司 2023 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金额 1,949.4644 万元，根据相关规则，该金额视同现金分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为 -34,686,272.87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95,622,316.55 元。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不进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

公司 2023 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金额 1,949.4644 万元，根据相关规则，该金额视同公司现金分红。

公司不存在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但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要求，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状况，有利于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健康发展，有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未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4-019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雪养殖”）、烟台太元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元食品”）。
- 担保总金额：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预计相互提供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637 万元（包含 2022 年 3 月 2 日《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披露的公司对春雪养殖的采购业务担保 1,500 万元，公告编号 2022-008）。
- 担保金额及担保余额：截至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金额为 1,500 万元，相互担保余额为 95.855304 万元，其中公司为春雪养殖提供担保金额为 1,500 万元，担保余额为 95.855304 万元。
- 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春雪养殖、太元食品因各自银行融资业务或采购业务需要，预计未来 12 个月内（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相互提供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637 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以保证、抵押等方式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前述担保总金额包含 2022 年 3 月 2 日《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披露的公司对春雪养殖的采购业务担保 1,500 万元，公告编号 2022-008。

（二）本次担保预计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 2024 年 4 月 25 日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	春雪养殖	100%	67.96%	95.855304 万元	1,500 万元	1.41%	是	否
公司	太元食品	100%	34.32%	0 万元	4,000 万元	3.77%	是	否
二、全资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预计								
春雪养殖	公司	不适用	47.25%	0 万元	2,137 万元	2.01%	是	否

（四）担保业务内容：

1、公司为养殖公司的担保，主要用于采购业务；

2、公司为太元食品的担保，主要用于银行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青岛农商银行等银行）；

3、春雪养殖为公司的担保，主要用于银行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建设银行等银行）。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维新
成立时间	2012 年 11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山东省莱阳市富山路 382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山东省莱阳市
主营业务	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销售；禽类收购、屠宰、分割、加工、冷藏及产品销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零售及互联网销售；速冻食品、肉制品、蛋制品、罐头、方便食品的生产销售；食品的研究与开发；包装装潢印刷；食品用包装容器、纸箱制造；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	本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总资产	164,029.26	180,849.38
总负债	77,496.44	92,649.3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6,674.11	46,579.44
流动负债总额	70,266.45	86,227.50
净资产	86,532.82	88,200.08
项目	2024 年度 1-3 月（未经审计）	2023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2,727.61	195,299.99
净利润	-1,830.19	148.55

（二）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

名称	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磊
成立时间	2015 年 12 月 08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富山东路 08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山东省莱阳市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家禽饲养；活禽销售；饲料生产；兽药经营；肥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畜禽委托饲养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粮食收购；畜禽粪污处理利用；农作物秸秆处理及加工利用服务；肥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总资产	31,215.33	26,091.09
总负债	21,213.49	15,776.6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62.66	650.00
流动负债总额	20,766.09	15,316.59
净资产	10,001.84	10,314.48
项目	2024 年度 1-3 月（未经审计）	2023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5,421.69	180,677.06
净利润	-312.64	509.33

（三）烟台太元食品有限公司：

名称	烟台太元食品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丁磊
成立时间	2013 年 07 月 03 日
注册资本	5,500 万元
注册地址	山东省莱阳市黄海三路 6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山东省莱阳市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预制菜加工；预制菜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进出口；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总资产	25,316.47	23,507.60
总负债	8,688.94	8,277.2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500.46	2,001.96
流动负债总额	8,154.72	7725.35
净资产	16,627.53	15,230.34
项目	2024 年度 1-3 月（未经审计）	2023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625.69	64,124.28
净利润	1,397.19	659.8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除公司为春雪养殖提供担保的协议尚在有效期，其余担保协议并未签署，公司董事会将在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本次担保事项的前提下，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预计总担保额度内确定具体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并将按照相关信息披露规则进行披露。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预计系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所涉对外担保均为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被担保方不存在逾期债务、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情形。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具有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的实际控制权，能够切实有效进行监督和管控，风险总体可控，有益于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有利于完善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财务成本，支持各子公司持续发展，满足其实际经营需求，提高未来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正常运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和稳定发展，公司坚持严格遵守担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审慎地控制对外担保，没有出现违反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形，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拥有绝对的控制权，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相关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95.855304 万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26,500 万元（均是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效期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09%、24.87%，无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4-020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

现金管理金额：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 3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

现金管理投资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购买机构不限于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

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购买机构不限于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二）投资金额

拟投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 3 亿元）。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对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通过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购买机构不限于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降低财务成本。

（五）投资期限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二、审议程序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次现金管理预计事项。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购买机构不限于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二）投资风控措施

1、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通过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本年度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公司将根据购买的产品类别不同，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相关产品均属于流动资产，不对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等财务状况指标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4-025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5 月 22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莱阳市富山路 382 号 A1 公司五楼第二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22 日

至 2024 年 5 月 2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1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2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0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及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
13.01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
13.02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
13.03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13.0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